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继发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9）。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夏继发先生、夏泽民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0）。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3-021）。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2)。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董事会决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5)。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

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6）。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27）。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报备文件

1、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2 日